**关于中国盐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对中盐昆山有限公司部分债权转股权涉及债权市场价值追溯评估报告相关事项的公示**

中国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1月将其持有的对中盐昆山有限公司的5000万元债权实施债转股增资，并完成注册资本变更手续，本次中国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债转股事项进行追溯评估并出具相关报告，现就有关事项公示如下：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中国盐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中盐昆山有限公司部分债权转股权涉及债权市场价值追溯评估报告 |
| 报告编号 | 东洲评报字【2019】第0732号 |
| 委托人及产权持有单位 | 中国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
| 其他报告使用者 | 除被资产评估报告的委托人暨产权持有人之外的经济行为相关的当事方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
| 评估目的 | 中国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1月将其持有的对中盐昆山有限公司的5000万元债权实施债转股增资，本次评估即为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债券市场价值追溯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
| 评估对象 | 部分债权市场价值。 |
| 评估范围 | 本次评估范围系截至2014年10月31日中国盐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对中盐昆山有限公司部分债权，账面值为5000万元。 |
| 价值类型 | 市场价值 |
| 评估基准日 | 2014年10月31日 |
| 评估方法 | 成本法 |
| 评估结论 | 经评估，中国盐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对中盐昆山有限公司部分债权转股权涉及的债权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5000万元。 |
| 评估结论使用有限期 | - |
| 其他 | 截至报告出具日，中盐昆山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已由30000万元增加至35000万元，出资方式为中国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对中盐昆山有限公司的债权作价出资，并于2015年1月完成注册资本变更手续。本次评估对中国盐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债转股增资所涉及的债权按账面值评估，与期后实际作价出资的债权金额一致。资产评估师：杨黎鸣（注册评估师编号：31070018），冼莹莹（注册评估师编号：31180014）。 |

凡对以上评估结果有异议者请在公示之日起五日内向中国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反映。

联系人及电话：潘文琦 010-83063926

特此公示

中国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3日